

(a) 股份於授出日期在聯交所日報表所報收市價每股 0.094 港元；

(b) 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日報表所報平均收市價每股 0.096 港元；及

(c) 一股股份面值 0.01 港元

已授出購股權數目： 80,000,000 份

股份於授出日期的收市價： 每股 0.094 港元

購股權的有效期： 授出日期起計 5 年

於 80,000,000 份購股權中，16,000,000 份購股權授予下列董事，惟須待該等董事接納後生效：

姓名	授予購股權數目
潘稷	8,000,000
關振義	8,000,000

向上述各董事授予購股權已根據 GEM 上市規則第 23.04(1) 條獲得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所有其他承授人均為本集團僱員、客戶和商業夥伴，且概無其他承授人為本公司董事、行政總裁或主要股東，亦非上述任何人士的聯繫人（定義見 GEM 上市規則）。授出購股權旨在吸引及挽留最優秀人員，向承授人提供額外獎勵並促進本集團業務創出佳績。

承董事會命
阿仕特朗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及行政總裁
潘 稷

香港，二零二一年一月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為：

執行董事

潘稷先生（主席及行政總裁）

關振義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沈龍先生

李德祥先生

劉漢基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 GEM 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當中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 (www.hkexnews.hk) 之「最新上市公司資訊」（由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保存七天）及本公司之網站 (www.astrum-capital.com) 內刊發。